

第 5886 號公告

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 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項目第 469CL 號

啟德發展計劃——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基礎設施

配合公共房屋及政府合署的首期基建工程

現公布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 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》(第 370 章) 第 3(3) 條所授權力, 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, 施工區範圍載於圖則第 60022408/GAZ/KTGO/1.1 至 60022408/GAZ/KTGO/1.4 號 (下稱‘該等圖則’), 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等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:

- (i) 為協調道的行車道和行人路重定路線, 並於重新定線後在協調道的一端建造迴旋處;
- (ii) 建造合共長約 2 公里的 L2、L3、L4 及 L15 路;
- (iii) 延長並擴闊啟華街的行車道和行人路;
- (iv) 建造長約 40 米的行人隧道伸延部分, 連接新蒲崗交匯處下現有的行人隧道和日後的政府合署;
- (v) 建造長約 170 米的行人天橋, 連接新蒲崗日後的政府合署和發展項目;
- (vi) 建造長約 85 米的行人天橋, 連接啟東道和采頤花園;
- (vii) 永久封閉貨運道的行車道和行人路;
- (viii) 永久封閉並拆卸現有行車道、行人路、斜道和樓梯的部分路段或梯段;
- (ix) 暫時封閉現有行車道和行人路的部分路段; 以及
- (x) 進行附屬工程, 包括渠務、水務、公用設施和環境美化工程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, 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:

辦事處地址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
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2 樓 201 室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紅磡德豐街 18 至 22 號 海濱廣場一座 17 樓 1707 室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觀塘同仁街 6 號 觀塘政府合署地庫 觀塘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
辦事處地址

九龍上海街 250 號
油蔴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
九龍東區地政處

*開放時間
(公眾假期除外)*

} 星期一至星期五
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
及
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尖沙咀麼地道 68 號帝國中心 7 樓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，亦可致電 2301 1486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形，最遲於 2008 年 10 月 28 日送達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16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08 年 8 月 21 日

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容偉雄